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机械工程学会 机械电子行业协会

新机学字〔2022〕20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天山英才”培养 计划申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部署，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有关要求，自治区科技厅发布了2022年度“天山英才”培养计划申报指南，实施范围包括学术团体。现将《关于发布2022年度“天山英才”培养计划申报指南的通知》转发给你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须知

（一）培养对象，具有中国国籍，全职在疆内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事业单位等工作1年以上且目前在聘。

（二）培养对象的依托单位，应为在疆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或企事业单位（含在疆外设立的研发中心等“人才飞地”）。依托单位与培养对象须严格按照指南的支持范围和相关要求进行申报。不在申报指南支持范围内、不符合申报要求的不予受理。

(三) 已授予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归口管理权限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等推荐单位，应结合本单位职能和业务范围认真遴选推荐，做好组织申报工作。

二、申报与推荐方式

(一) 申报方式

1. 通过新疆机械工程学会网站 (<http://xjmes.org>) 下载申报书，按照申报指南要求填报。

2. 高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用人主体按照申报条件，采取个人自荐、民主推荐、同行专家评议、考察等形式提出初步人选，在依托单位内部公示 5 个工作日。根据公示结果由依托单位党委（党组）会议研究确定申报人选。

3. 依托单位和培养对象请认真核实申报书各项信息，确认无误后再进行报送。

(二) 推荐方式

各会员单位可通过新疆机械工程学会渠道推荐，并详细阐明推荐理由，在申报书推荐渠道意见中填写推荐意见并盖章。

三、有关事项

依托单位、推荐单位、行业领军人才及申报人要严格落实《通知》申报限制及有关要求，依照申报指南条件，广泛宣传 and 动员，按程序组织申报、考察公示、推荐人选等工作。

请会员单位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开始申报工作。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邮箱，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寄送至新疆机械工程学会秘书处。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5 日 19:00。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志刚 13199887120，李健 13150332818

邮 箱：1481623905@qq.com

地 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 140 号 3 楼 317 室

附件：

1. 关于发布 2022 年度“天山英才”培养计划申报指南的通知
2. 2022 年度“天山英才”培养计划申报指南
3. 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项目——高层次领军人才申报书
4. 科技创新团队（天山创新团队）项目申报书
5. 青年科技拔尖人才项目申报书
6. 基础研究人才项目申报书

